

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建邺分局办理征地报批过程中引发的信访、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业务国土资源调查项目成交公告

(招标编号: ZHLYZFCG202419)

一、中标人信息:

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建邺分局办理征地报批过程中引发的信访、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业务国土资源调查项目:

中标人: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其他报价: 14.7万元/三年

二、其他:

(一) 项目编号: ZHLYZFCG202419

(二) 项目名称: 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建邺分局办理征地报批过程中引发的信访、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业务国土资源调查项目

(三) 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供应商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红花街道校场大道36号

成交金额: ¥14.7万元/三年 (单位: 人民币)

(四) 主要标的信息

名称: 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建邺分局办理征地报批过程中引发的信访、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业务国土资源调查项目

服务范围: 按照南京市建邺区政府要求及分局工作职能, 为满足辖区征地报批过程中引发的信访、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等工作需要, 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建邺分局拟委托一家单位承担相关国土资源调查工作, 并由其对调查成果质量负责。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服务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服务标准: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五) 磋商小组名单

许扬、张云龙、冷来军 (采购人代表)

(六)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本次采购, 成交供应商应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成交金额为基数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 招标收费基准费率计算, 单个项目不足6000元, 按6000元整支付。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6000元。

(七)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建邺分局。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建邺分局
地 址： 南京市江山大街70号3-1号楼
联 系 人： 冷来军
电 话： 025-86570698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中皓隆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
联 系 人： 李工
电 话： 15151878946
电 子 邮 件： 31410473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潘金娣（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